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0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07,259,997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1,742,399.28 元(含税)。

●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92,613,802.15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9,261,380.22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873,781,806.54 元，减去 2019 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94,428,399.52 元，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042,705,828.95 元。

公司拟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07,259,997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1,742,399.28 元(含税)。股利派发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920,963,429.67 元结转下一年度。

二、决策程序

1. 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 2021 年 3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发展阶段盈利规模及现金流情况，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0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92,613,802.15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9,261,380.22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873,781,806.54 元，减去 2019 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94,428,399.52 元，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042,705,828.95 元。

公司拟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07,259,997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1,742,399.28 元(含税)。股利派发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920,963,429.67 元结转下一年度。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少军	任岁强
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产品

公司由徽县金徽酒业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6 日整体变更而来，徽县金徽酒业有限公司由亚特集团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出资设立。201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金徽酒”，证券代码“603919”。

公司主营业务为白酒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为：白酒、水、饮料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包装装潢材料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许可项目凭有效证件经营)。

公司坐落于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地处秦岭南麓，长江流域上游，毗邻世界自然遗产九寨沟，生态环境得天独厚，酿酒历史和白酒文化悠久。公司着力建设“生态金徽”“文化金徽”“智慧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传统工序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提升产品品质。现代表产品有“金徽二十八年、金徽十八年、世纪金徽星级、柔和金徽、金徽正能量”等，营销网络已辐射甘肃、陕西、宁夏、新疆、西藏、内蒙、青海等西北市场，为西北地区强势白酒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科技研发——原料采购——成品酒生产——产品销售”。

1.科技研发

公司拥有 1 名国家级评酒大师、7 名国家级白酒评委领衔的酒体研发团队，下设研发中心和酒体中心，设立了多个酒体设计室，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通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内部测试和消费者反馈提出新产品研发方案，负责新产品酒体开发设计，确定产品配方及技术标准。此外公司拥有先进的技术检测中心，从原材料采购、成品酒包装到酒体认证提供全方位检测。

2.原料采购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包括粮食、稻壳、包装材料、其他原辅材料及机器设备配件等均需通过市场采购。供应部根据公司生产、销售计划采购相关物资。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通过询价、比价及招标洽谈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奖励管理办法》《供方业绩评价表》对供应商实施考核管理，建立奖励与淘汰机制，保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和服务。

3.成品酒生产

公司成品酒生产流程包括制曲、酿造、老熟、酒体研发和成品酒包装等环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制定年度制曲、酿酒生产计划，由制曲车间、酿酒车间组织实施；原酒经过分级后分别在陶坛、不锈钢酒罐和槐木酒海储存，陈酿老熟后用于成品酒研发；公司根据销售规划和市场订单确定成品酒生产计划，由包装中心负责实施。

4.产品销售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经销商和直销(含团购)模式，以经销商为主。经销商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在相关销售区域按照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的契合度等要素择优选择经销商，并与其签署经销协议，由其在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和销售，并以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在直销(团购)模式下，公司设有电商部、直销推广部，各自负责线上销售和商超、酒店及私人订制等产品，以满足个性化需求和服务部分线下无销售网点地区消费者。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3,531,948,502.03	3,178,409,582.00	11.12	2,700,487,304.80
营业收入	1,730,671,339.32	1,634,398,043.55	5.89	1,462,412,63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22.44	258,616,29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975,540.78	269,759,113.05	22.69	251,141,27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8,257,219.21	2,541,368,285.96	9.32	1,998,652,28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43,809.16	370,864,384.64	-9.09	86,195,939.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5	18.18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5	18.18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3	11.84	增加 0.69 个百分点	13.5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2,464,133.11	369,062,281.63	333,637,888.70	685,507,03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54,862.72	62,352,891.44	38,591,649.17	172,517,92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830,276.80	54,871,150.47	48,812,955.75	168,461,15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82,153.29	98,016,548.49	-78,576,353.71	392,585,767.6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3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1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177,900	152,177,900	3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2,391,363	68,820,687	13.57	0	质押	23,8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580,800	40,580,800	8.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707,064	29,063,944	5.73	0	质押	28,730,000	其他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29,965	25,829,850	5.09	0	无	0	国有法人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688,893	15,985,203	3.15	0	无	0	其他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688,893	15,985,203	3.15	0	无	0	其他
华龙证券-农业银行-华龙证券-金徽酒正能量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02,857	9,545,714	1.88	9,545,714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857,608	8,585,376	1.69		无	0	其他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478,571	6,407,142	1.26	6,407,142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海南豫珠为豫园股份孙公司；
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3.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
4.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
5.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的管理人员；
6.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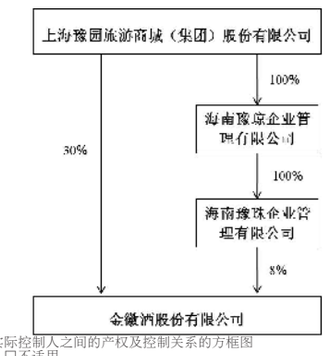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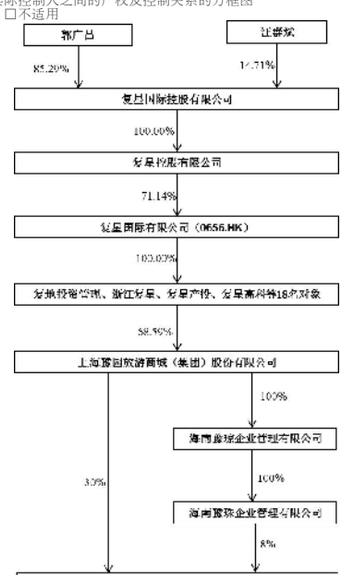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冲击和行业挤压式增长的压力，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保持稳健增长态势。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067.13 万元，同比增长 5.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31.73 万元，同比增长 22.44%。主要原因一是产品结构不断优化，百元以上金徽二十八年、金徽十八年、柔和金徽等高档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29.08%，占比提升至 50.86%，较上年同期增长 9.32 个百分点；二是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甘肃西部、包括省外市场在内的其他地区等市场销售增速超过 30.00%；三是公司优化内部管理，降本增效，2020 年优级酒产量超计划 34.56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12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09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园股份”)提名王瑾女士、姚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监事任期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表决通过后任职。监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不领取公司监事薪酬；职工代表监事依据其在公司所任职岗位领取岗位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0 日

附件：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 王瑾女士简历：王瑾，女，1976 年 10 月出生，硕士。曾任复星地产控股法务部高级法务总监、法务部总经理，复星集团法律事务部联席总经理，复星地产总裁助理兼法律事务部总经理；现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 姚宇先生简历：姚宇，男，1980 年 11 月出生，硕士。曾任北京清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0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01 号文核准，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向 5 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199,998 股，募集资金总额 36,6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60.11 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 36,019.88 万元。

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828.0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1,828.06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37.90 万元。

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0,064.3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064.34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9.04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494.42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其管理和监督做了明确规定，并有效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浙商银行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0 年 8 月 29 日，因非公开发行股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公司注销了“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61012900400009211	44,944,200.46
	合计		44,944,200.4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019.8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64.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92.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资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186.86	10,013.71	13.71	100.14	2020.08	不适用[注]	不适用	否
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	否	23,019.88	23,019.88	23,019.88	1,877.48	1,877.48	-21,142.40	8.1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	3,001.21	1.21	100.04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019.88	36,019.88	36,019.88	3,064.34	14,892.40	-21,127.4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7,381.26 万元，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已按时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7,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进行定期存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494.42 万元，形成的原因主要是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427.62 元全部用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2020 年 8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注销了“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完成后生产原酒 449.837 吨，尚处于陈酿老熟状态，未生产成品酒。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10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至 16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8.01	关于提名周志刚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8.02	关于提名黄震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8.03	关于提名石琨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8.04	关于提名吴毅飞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8.05	关于提名邹超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8.06	关于提名张世新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8.07	关于提名陈颖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9.00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9.01	关于提名甘培忠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9.02	关于提名王清刚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9.03	关于提名谢明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9.04	关于提名李海歌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10.00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0.01	关于提名王瑾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的议题	√
10.02	关于提名姚宇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题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919	金徽酒	2021/4/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 09:30-11:30，14:0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5)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持以上证件资料原件(法人股股东营业执照可以复印件加盖公章)直接到公司办理出席登记，也可以信函、邮件或者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将上述证件原件务必交会务人员并经律师确认。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律师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3、联系方式：

(1)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邮编：742308

(3)联系电话：0939-7551826

(4)传真：0939-7551885

(5)邮箱：jhj@jinhuijiu.com

(6)联系人：任岁强、张培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住址或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户	
参会方式	□亲自参加	□委托代理人参加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拟发言或提问内容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1、回执请用正楷填写；

2、此回执须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一)(09:00-11:30、14:00-16:30)以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至本公司证券法务部方为有效。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